

財團法人簡天生紀念基金會 年度 獎 助 學 金 申 請 表 【附件1】

	別:□A 專科以上 :				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	
文件編號:(由本會填寫) 學生姓名 性別□男 □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年月日								
戸籍地址□□□□□								
身分證字號								
•								
連絡電話(
手機號碼_				_		_		
				_				
就讀學校_		學	號					
申請學生	與家屬關係(高中	職以下	學生必填					
稱謂	性名	年龄	就職服	務機構	是否同住	備註		
◎以下為:	必要檢附之文件	(請自行	檢查並	勾選)				
□1、申請	青表 (附件1)							
□2、戶口	1名簿或戶籍謄本	正/反面	影印本	一份				
□3、學生	證正/反面影本章	域在學 證	的正本	(請貼於證件	黏貼表附件	‡2)		
□4、學期	月成績單正本或蓋	學校章	戳之成績	單影印本				
□5、(中))低收入戶或清寒	證明(低收入戶	卡請貼於證化	牛黏貼表附	件2)		
□6、蒐集	、處理及利用個	人資料	告知暨同	意書(附件)	3)			
【1~6 請依	衣順序排列,未備	育者将	視以無效	女件處理,不	再通知補件及	退件】		
◎ 申請表	及檢附之文件恕	不退還	, 本基金	:會將尊重個/	人機密,予以	嚴格保密。		
	^۲ 聯絡地址及電話					•		
	2址:基金會地址					<u>-</u>		
	號郵寄 ,信封請請 * 妊:(09_9808_9				金曾 收』)			
◎ 聯絡電話:(02-2608 2508) 洽 基金會主辦人員。								
◎ 申請截	注上日: 年	月	日.	止(以郵戳為	憑)			
	申請人須為依據中華民國 行為能力人,否則應由申詢		_					
3	立為其處理申請事宜。 本申請文件中有關個案事		,	日期				
	本中前文件中有關個案 () 基本資料、急難事由、證		- /					
¥¥ -T-	當事人及其家屬同意本會 訪視,訪視時係由本人或	,,						
,	不實,願自負法律責任,	並返還救助	金。	受助人 及/或				
	同意本會如有基於個案評 得查詢或調閱當事人及家			其法定代理人				
	付 旦 间 或 詞 阅 届 事 八 及 求 其 他 補 助 資 料 。	/叫~/ 相)	111/104/10/10		(簽名蓋章)			
基金會總幹事/執行長初審: 基金會董事會/董事長核簽:								





財團法人簡天生紀念基金會 年度 獎 助學金申請表

證件裝訂/黏貼表

	起了	<u> </u>				
姓名		就讀學校				
	學生證影本(正面)	學生	:證影本(背面)			
	(裝訂/黏貼處)		支訂/黏貼處)			
	低收入戶卡(正面)	低的	(入戶卡(背面)			
1 铸熔(中)低收入白镕明武清實諮明依	文件順序排列。				
1. 請將 <u>(中)低收入戶證明</u> 或 <u>清寒證明</u> 依文件順序排列。 2. 以上資料未備齊者本會將取消其申請資格。						



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

- 一、財團法人簡天生紀念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秉持教育優先、關懷社會、 回饋社會的設立宗旨,為了鼓勵有志學子專心向學、奮發進取,幫助他們 順利完成學業,特設立財團法人簡天生紀念基金會獎助學金(以下簡稱本助學金)。
- 二、凡申請本助學金者,需提供個人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銀行帳號或銀行匯款資料等,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家庭環境、成員的相關資訊,本資訊將僅限於本基金會營運期間,在臺灣地區做為助學金申請審查及發放之用途使用。
- 三、本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,除基於符合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與其他相關法律規定外, 您可透過書面聲明行使下列權利:
 - (一) 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。
 - (二) 請求製給個人資料複製本。
 - (三) 請求補充或更正個人資料。
 - (四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。
 - (五) 請求刪除個人資料。
- 四、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。惟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,本基金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,致影響台端的相關權益。
- 五、經 台端閱讀上開事項,已清楚瞭解本基金會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台端個人資料 之目的及用途,特立本同意書,同意本會於上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蒐集、處理 及利用台端個人資料。若台端為未成年人,則另需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
受告知人:		(學生本	人簽名或蓋章)
法定代理人:		(簽名或	(蓋章)
日期:中華民國	年	月	日